

# 2020 年度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操作流程

汇算清缴操作流程共四步：

步骤一：使用手机 APP 端申报，您可以从以下入口进入年度汇算(三选一)

- 1、从首页中间部位【2020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】-【开始申报】进入；
- 2、从首页的【常用业务】区块的【综合所得年度汇算】进入；
- 3、从【快捷入口】-【我要办税】下或底部【办税】菜单进入后，点击在【税费申报】下的【综合所得年度汇算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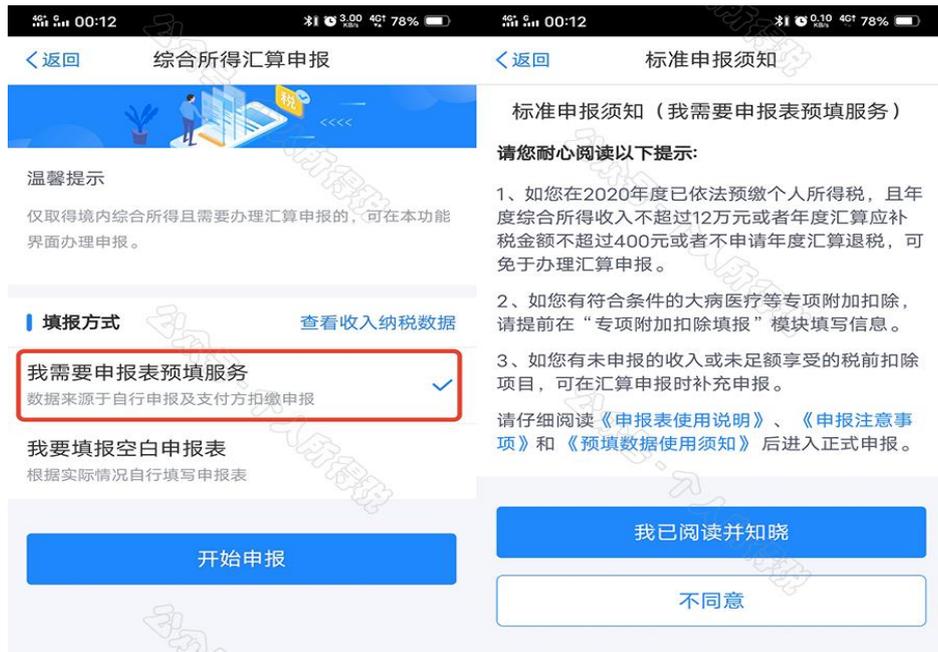


步骤二：进入申报界面，选择【我需要申报表预填服务】

- 1、 确认基本信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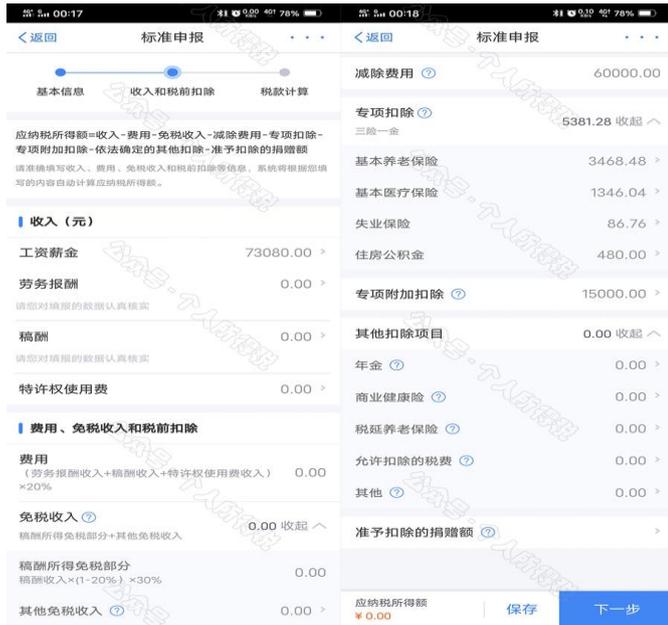
基本信息页面支持修改“电子邮箱、联系地址”信息，选择本

次申报的汇缴地，如下图所示：



## 2、生成和确认申报表信息

系统将自动归集您在纳税年度的收入纳税数据[工资薪金、劳务报酬、稿酬、特许权使用费]，并直接预填至相应申报栏次。您可点击对应项目，进入详情界面核对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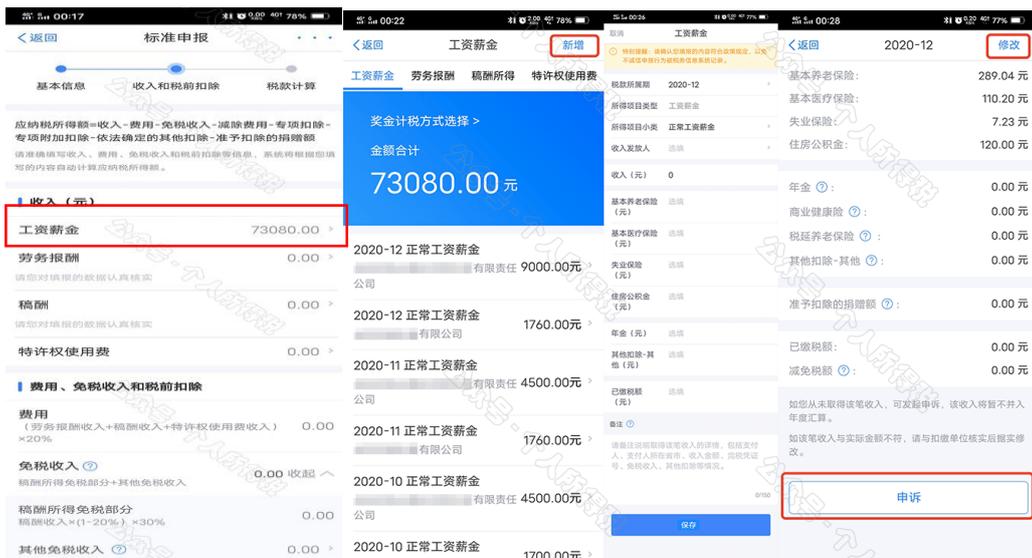


### 3、完善收入数据

若您需要修改已预填的申报数据，可修改对应明细表或附表。

在收入列表界面，您可分所得项目，进行收入的【新增】和【修改】。

如该笔收入与实际金额不符或从未取得该笔收入，请第一时间与扣缴单位联系核实处理。（慎用“申诉”功能）



年度汇算时，如您选择将全年一次性奖金合并至综合所得计税的，或者有多笔全年一次性奖金的，可通过【奖金计税方式选择】进行设置。自行选择“应补税额”较低的方案



### 步骤三：税款计算，选择【下一步】

标准申报

应纳所得税额=收入-费用-免税收入-减除费用-专项扣除-专项附加扣除-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-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 
请准确填写收入、费用、免税收入和税前扣除等信息，系统将根据您的填写内容自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。

**收入(元)**

工资薪金	73080.00
劳务报酬	0.00
稿酬	0.00
特许权使用费	0.00

**费用、免税收入和税前扣除**

费用 (劳务报酬收入+稿酬收入+特许权使用费收入) ×20%	0.00
免税收入 稿酬所得免税部分+其他免税收入	0.00
稿酬所得免税部分 稿酬收入 ×(1-20%) ×30%	0.00
其他免税收入	0.00

**减除费用** 60000.00

**专项扣除** 5381.28 收起

三险一金	
基本养老保险	3468.48
基本医疗保险	1346.04
失业保险	86.76
住房公积金	480.00

**专项附加扣除** 15000.00

**其他扣除项目** 0.00 收起

年金	0.00
商业健康险	0.00
税延养老保险	0.00
允许扣除的税费	0.00
其他	0.00

**准予扣除的捐赠额**

应纳税所得额 ¥0.00

保存 下一步

如您有减免税事项（残疾、孤老人员、烈属），可以点击【减免税额】新增相关信息。确认结果后，点击【提交申报】。

标准申报

金额合计 0.00元

**应纳税额**

综合所得应纳税额(元)	0.00
-------------	------

**减免税额**

减免税额(元)	0.00
---------	------

**已缴税额**

已缴税额(元)	0.00
---------	------

应补税额 = 应纳税额 - 减免税额 - 已缴税额

如有其他补充事项，可填写备注

应补税额(元) ¥0.00 保存 提交申报

## 步骤四：缴纳税款或修改申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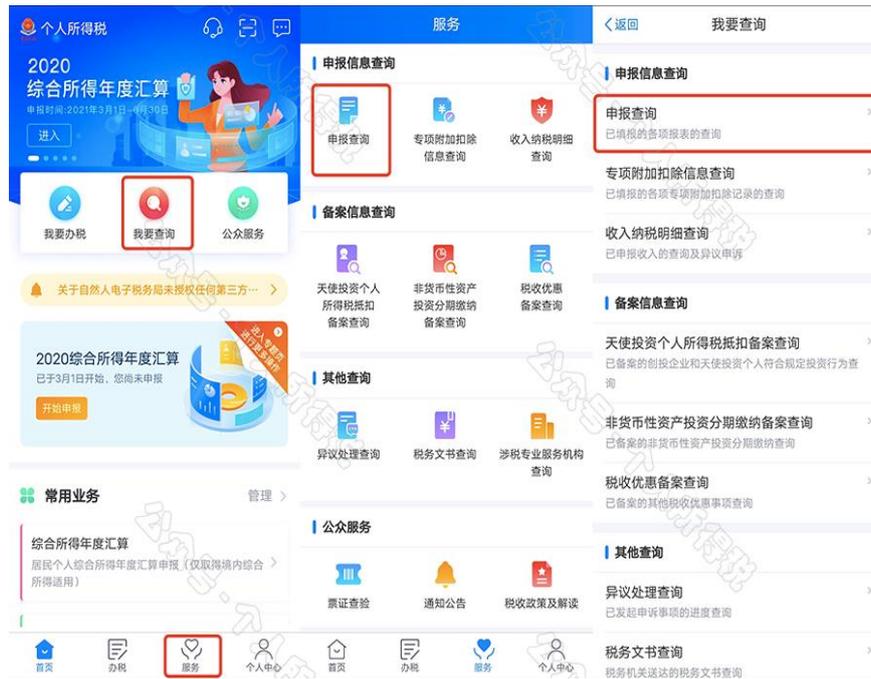
若您收入不足 12 万元且有应补税额，或者收入超出 12 万元但应补税额 $\leq$ 400 元，申报提交后无需缴款，点击享受免申报。

### 1、缴税

若您存在应补税额但不符合免于申报，可点击【立即缴税】进入缴税。



若暂不缴款可以选择【返回首页】或【查看申报记录】，后续可再次进行缴款。



< 返回 申报查询 (更正/作废申报) < 返回 申报记录详情

未完成 已完成 已作废 申报记录 缴税记录 退税记录

如您存在未支付完成的订单，则该申报表无法更正和作废；如需更正和作废，请15分钟后重试，或直接至支付订单管理取消订单后再操作。

2021-03

2020年度综合所得年度汇算  
税款所属期：2020-01 至 2020-12 待缴税 >  
待缴税额：2525.11元

**缴款详情：**

应补税额：	2525.11元
滞纳金：	0.00元
本次申报已缴税额：	0.00元
本次申报已退税额：	0.00元
<b>本次申报待缴税额：</b>	<b>2525.11元</b>

税款所属年度：2020  
 税款所属期起：2020-01  
 税款所属期止：2020-12  
 汇缴地主管税务机关：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朝阳区税务局  
 任职受雇单位：[模糊] 有限责任公司

**综合所得年度汇算申报明细**

作废 更正 立即缴税

## 2、申请退税

若您存在多缴税款，可点击【申请退税】。



进入银行卡选择界面，会自动带出添加好的银行卡。如您未填报过银行卡信息或者需要更换银行卡，可以点击【添加银行卡信息】进行新增。



选择银行卡后提交退税申请，可以看到退税申请进度。



如果您的银行卡不在身边，或者暂时不想退税，可以点击【暂不处理，返回首页】，后续可再次发起退税申请。



更正与作废，您可通过【我要查询】-【申报查询（更正/作废申报）】-【申报详情】查看已申报情况。若您发现申报有误，状态为税务审核中的申报记录，需点击【撤销退税】后，【更正】或【作废】。



**划重点 1:** 若您存在非居民个人所得税申报记录，系统不提供预填，您需要自行填写申报表。

**划重点 2:** 缴款成功或发起退税申请后，若您发现错误需要修改，可通过更正申报进行处理。若退税进度显示“税务审核中”，您也可撤销退税申请，作废原申报后重新申报。

**划重点 3:** 退税使用的银行卡，建议您选择一类银行卡，若选择二类三类卡存在退税失败风险。您可以通过电话银行、网上银行或到银行网点查询您的银行卡是否属于一类卡。

**划重点 4:** 请确保退税账户在收到退税前处于正常状态，账户挂失、未激活、注销等均会造成退税不成功。

**划重点 5:** 添加退税银行卡，除可在退税申请时进行添加外，还可以通过【个人中心】-【银行卡】模块添加。

**划重点 6：**申请 2020 年度汇算退税的纳税人，如存在应当办理 2019 年度汇算补税但未办理，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 2019 年度汇算申报存在疑点但拒不更正或说明情况的，需在办理 2019 年度汇算申报补税、更正申报或者说明有关情况后，再依法申请办理 2020 年度汇算退税。